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16-033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8日向各位董事发出，应参与通讯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细披露于2016年7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期限一年。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1.2亿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以公司持有的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000925.SZ）的 800 万股股份为上述授信额度中的 8000 万元额度提供质押担保，具体股票质押数量按提款金额比率确定。

4、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零价格受让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同意公司以零价格受让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公司以零价格受让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是网新集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相关承诺的履行。在网新系统去除网新集团融资功能和剥离非经营性资产后，网新系统将完全作为网新信息及网新电气业务承接及资源支持平台，将其注入上市公司有利于上述业务的完整性；并有效减少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保证公司体系内智慧城市业务的独立性。该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智慧城市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以零价格受让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

具体内容详细披露于2016年7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以零价格受让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在网新系统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后，以自有资金对其增资，增资金额10500万元。

具体内容详细披露于2016年7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资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的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班子参加网新实业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授权经营团队派代表出席网新实业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以公司损失最小化为原则，对J1-J4号楼债权确权情况及重整方案进行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细披露于2016年7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网新实业重整事项进展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